

环境学院硕士研究生答辩安排表

一、答辩时间：2024年5月12日（周日）10时00分开始

二、答辩地点：华南师范大学校园环境学院6楼607会议室

三、答辩委员会成员

| 答辩委员会成员 | 姓名 | 职称 | 硕/博导 | 所在单位 | 备注 |
|---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| 党志 | 教授 | 博导 | 华南理工大学环境与能源学院 | 答辩主席 |
| | 莫测辉 | 教授 | 博导 | 暨南大学生命科学技术学院 | 委员 |
| | 肖唐付 | 教授 | 博导 | 广州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| 委员 |
| | 朱润良 | 研究员 | 博导 | 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 | 委员 |
| | 谢凌天 | 教授 | 博导 | 华南师范大学环境学院 | 委员 |
| 答辩秘书 姓名 | | 李泽敏 | | 职称 | 助理研究员 |

说明：原答辩委员会成员刘承帅研究员因有其他重要工作安排冲突，无法按时出席。现调整为谢凌天教授作为答辩委员会成员，出席答辩。

四、答辩学生

| 序号 | 学生姓名 | 导师姓名 | 专业名称 | 论文题目 | 时间安排 |
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 | 杨章威 | 晏波 | 环境科学与工程 | 石煤矿区污染土壤中粪肠球菌的分离及其五价钒还原机制 | 10:00-10:30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

五、答辩程序

1. 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成员和秘书名单、学位申请人及指导教师姓名、学位论文题目等，并主持会议。

2. 学位申请人宣读《论文原创性声明》。

3. 学位申请人就论文的研究内容、研究方案、研究成果、创新之处等进行报告，硕士生陈述时间不少于 15 分钟，博士生陈述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。申诉再送审并通过的学位申请人，答辩时须对不同意答辩的评阅意见作出书面申辩说明，并提交答辩委员会讨论与审议。

4. 答辩委员提问和学位申请人答辩时间，硕士生不少于 15 分钟，博士生不少于 30 分钟。

5. 休会，答辩委员会举行内部会议进行评议，对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和答辩人的答辩情况进行评议，就是否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和建议授予学位进行表决，并形成答辩委员会决议。表决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，经全体委员 2/3 以上(含 2/3)同意方为通过，否则为不通过，答辩委员会决议须由主席签字。

6. 复会，由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表决结果和答辩委员会决议。

7. 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论文答辩会结束。